

中共兰州外语职业学院委员会文件

兰外院党发〔2021〕29号



关于党支部增补支部委员工作的通知

各党支部：

因人员调整、干部岗位变动等原因，部分基层党组织委员出现缺额，为了进一步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健全基层委员会，充分发挥各级党组织在学院改革发展稳定中政治核心作用和战斗堡垒作用，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暂行条例》的有关规定，经院党委同意，决定对我院部分党组织委员进行增补，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涉及范围

此次各党支部调整中出现支部委员空缺或需要调整支部委员的党支部。

二、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10日（星期五）以前完成。

三、工作程序

1. 向上一级党组织呈报补选请示。党支部委员补选，须向学院党委呈报请示。经同意批复后按程序进行补选。

2. 酝酿确定补选候选人。各党支部组织党员在充分酝酿的基础上进行民主推荐，根据多数党员的意见，按照不少于应选名额百分之二十的差额比例确定补选候选人，支部书记空缺的，提出支部书记候选人预备人选（不是支部委员的，应先增补为委员；不设支部委员会的支部书记的产生，由全体党员充分酝酿，提出候选人，报上级党组织审查同意后，在党员大会上举行选举），报上级党组织审批。经批准同意后召开党员大会举行选举。

3. 召开党员大会补选委员。党支部召开党员大会，通过无记名投票方式和差额选举的办法补选党支部委员，选举结果报党委组织部备案。

4. 支部书记的补选。召开支部全体委员会议（不设支委会的召开党员大会），等额选举产生。支部书记选举结果和委员分工报报党委组织部备案。

四、具体要求

1. 各党支部要高度重视，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把选好配强支部班子成员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抓实抓好。

2. 各党支部要认真做好宣传教育工作，注重引导，遇到问题要及时请示报告，确保此次支委补选工作顺利进行。

3. 各党支部要严格按照《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暂行条例》等的有关要求，确保程序规范。

特此通知。

附件：1. XXX 支部关于补选支部委员的请示
2. XXX 支部关于支部委员补选结果的报告

中共兰州外语职业学院委员会

2021 年 12 月 6 日



兰州外语职业学院办公室

2021 年 12 月 6 日印

附件 1

XXX 支部关于补选支部委员的请示

党委组织部：

我支部现有党员 X 名，支部委员会由 3 人组成。因 XXXXX 原因，支部委员会缺额 X 名，经组织广大党员对缺额支委候选人初步人选进行了推荐、酝酿，支委会讨论研究，确定了缺额支委候选人预备人选，拟召开党员大会进行补选。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名单如下：

XXX 性别、年龄、学历、职称、职务；

XXX 性别、年龄、学历、职称、职务。

妥否，请审批。

XXX 党支部书记（签字）：XXX

2021 年 X 月 X 日

附件 2

XXX 支部关于支部委员补选结果的报告

党委组织部：

我支部于 2021 年 X 月 X 日召开了党员大会进行缺额支委补选工作，应到会党员 XX 名，因事、因病请假 XX 名，实到会 XX 名，其中有选举权的正式党员 XX 名。

根据党章等相关文件规定，经到会党员充分酝酿讨论，采取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选举。选举结果为：XXX 同志得 X 票，XXX 同志得 X 票。

按照规定，新当选的支部委员及分工如下：

XXX 同志为 XXXX 委员；

XXX 同志为 XXXX 委员。

特此报告。

XXX 党支部书记（签字）：XXX

2021 年 X 月 X 日